**《关于进一步集聚新时代人才建设人才强市的意见》解读**

一、制定背景

近年来，为做好人才工作，中央、省接连制定出台了多个人才政策文件，在深化人才管理体制改革、改进人才培养支持机制、健全引才用才机制、强化人才评价激励保障机制、完善人才流动机制等方面提出了新的具体要求。同时，社会各界对人才的重视前所未有，纷纷通过各种渠道反馈，希望我市进一步优化引才育才环境，提高对人才的吸引力。为贯彻落实好中央、省人才工作部署，保持与上位政策的一致，回应社会各界对人才工作的诉求，全方位系统解决引才、育才、用才、留才方面问题，市政府组织有关职能部门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，制定《关于进一步集聚新时代人才建设人才强市的意见》。

二、制定依据

1.中共中央印发《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发〔2016〕9号）。

2.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分类推进人才评价机制改革的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中办发〔2018〕6号）。

3.中共广东省委印发《关于我省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粤发〔2017〕1号）。

4.省委组织部等13个部门关于印发《关于加快新时代博士和博士后发展的若干意见》的通知（粤组通〔2017〕46号）。

5.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创新人才高地的行动方案》的通知（粤办发〔2018〕25号）。

三、基本框架

《关于进一步集聚新时代人才建设人才强市的意见》共10节40条，包含9大计划和1个保障，具体为：实施高端产业人才引进计划、实施产业支撑人才鼓励计划、实施博士博士后人才汇聚计划、实施高层次人才创业支持计划、实施本地人才培育计划、实施高技能人才引育计划、实施人才培养服务载体建设计划、实施“江门伯乐”引育计划、实施人才安心保障计划和保障措施。

四、主要内容

**（一）支持引进和培育各类人才。**一是支持引进产业顶尖人才、产业领军人才和产业发展战略科学家等高端产业人才。二是鼓励引进全日制硕士和本科（含国、境外）毕业生等产业支撑人才。三是加强博士、博士后科研平台建设，引进在站博士后；大力引进博士、出站博士后，汇聚博士、博士后人才。四是支持专业技术人员晋升等级，培育市级领军人才和产业精英，加大本地人才培育支持力度。

**（二）支持人才创新创业。**一是发挥创业创新基金引导作用，支持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。二是对符合我市产业发展方向的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，加大支持力度。三是支持留学归国人员来我市创新创业。

**（三）建设技能人才队伍。**创新技能人才评价与待遇相衔接的激励机制，加快技能人才培养载体建设，搭建高技能人才成长平台，加快高技能人才引进，鼓励技能人才岗位成才。

**（四）加强人才创新创业载体平台建设。**支持五邑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，加快全国博士后创新（江门）示范中心建设，高起点、高标准、高规格规划建设江门“人才岛”，鼓励支持建设高水平科研平台，搭建高层次人才交流服务平台。

**（五）充分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作用。**建设江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，鼓励人才中介组织、猎头机构和个人举荐人才，在著名高等院校、省级以上科研院所等国内外机构建立人才供给基地，组建江门“专家智库”。

**（六）提升人才管理服务水平和效率。**一是部门联动，统筹解决人才关心的住房安居、落户、子女入学、家属就业等问题。二是实行人才政策兑现承诺制，加快人才政策兑现落地。三是建立江门市人才“安居乐业”生态园信息系统，实现人才管理服务科学化、规范化、专业化。

**（七）强化保障落实。**一是明确资金来源和人员保障。二是明确各市区职责任务。三是明确与上级政策、我市原出台政策之间的衔接关系。

五、主要特点

**（一）紧抓引进产业顶尖人才，**推进以人才引进大项目，促进大发展。对引进带产业项目的顶尖人才，最高给1个亿的资金支持。激励战略科学家将江门纳入国家、省重要规划，带动产业发展。

**（二）紧抓人才引进和团队建设，**带动人口集聚，丰富人才种类。人口是城市发展的重要基础，没有人才的集聚就没有发展。《意见》人才种类丰富，包括顶尖人才、产业人才、博士和博士后人才、技能人才、专业技术人才、留学归国人才，有力满足我市经济社会发展需要。同时，通过引进、建设人才团队的方式，以才引才，进一步集聚人才。

**（三）紧抓人才集聚载体建设。**没有高水平的创新创业载体，人才发展犹如无源之水、无本之木。高起点、高标准、高规格规划建设江门“人才岛”, 大力度多渠道筹集资金投入支持五邑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。企业建设的技术创新中心、重点实验室最高给予500万元建设补贴。国内知名高等院校、科研院所在我市新设立的研究院，给予最高1亿元启动资金补贴和最长5年每年最高1000万元运营补贴。通过加大高水平人才载体建设支持力度，搭建引进培育人才“蓄水池”。

**（四）紧抓服务提升。**一是实施人才政策兑现承诺制。引进的人才，本人承诺、用人单位核实后，只要资料不造假，马上落实相关政策，加快政策兑现。二是建设江门市人才“安居乐业”生态园信息系统,实现一地认定的人才，各地共同抓好管理服务，提升服务效率。

六、实施日期和有效期

本政策自 2019年 2月 18日施行，有效期 5年。